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山东华阳迪尔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报告**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山东华阳迪尔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迪尔化工”或“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细则》《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并出具如下核查意见：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605 号文核准，并经北京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和网上向开通北交所交易权限的合格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普通股（A 股）股票 34,500,000 股（含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所发新股），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3.98 元，合计募集资金 137,31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15,654,430.92 元（不含税），募集资金净额 121,655,569.08 元。截至 2023 年 5 月 19 日，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中天运[2023]验字第 90018 号”、“中天运[2023]验字第 90024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余额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137,310,000.00

减：保荐及承销费用	9,433,962.26
二、募集资金到账净额	127,876,037.74
加：利息收入	1,061,622.43
减：购买银行理财	75,000,000.00
置换前期投入自有资金	17,515,803.40
上市中介费用	2,799,999.96
三、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33,621,856.81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相关要求，公司已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制度，并与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阳县支行	15526101040031693	3,406,355.5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阳支行	1604010729200154325	30,215,501.29
合计		33,621,856.81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33,621,856.81 元，另外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共 75,000,000.00 元期末尚未到期。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3年5月6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17,515,803.40元，其中:年产20万吨熔盐储能项目（一期）

14,129,011.00元，以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3,386,792.40元。

###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3 年 5 月 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定期存单、通知存款、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或其他低风险理财产品等)，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如单笔产品存续期超过董事会决议有效期限，则决议的有效期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终止之日止。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委托方名称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金额(万元)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山东华阳迪尔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农银理财“农银时时付”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对公专属)	5,000.00	2023年6月13日	2023年9月27日	固定收益	1.96%
山东华阳迪尔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农银理财“农银时时付”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对公专属)	2,500.00	2023年6月14日	2023年9月27日	固定收益	1.96%
山东华阳迪尔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农银理财“农银时时付”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对公专属)	7,500.00	2023年10月7日	2023年12月22日	固定收益	1.96%
山东华阳迪尔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农银理财“农银时时付”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对公专属)	7,500.00	2023年12月28日	2024年1月10日	固定收益	1.96%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资金金额为 7,500.00 万元，未超过审议额度及有效期限。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3 年度，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有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 六、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意见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鉴证并出具《山东华阳迪尔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中天运[2024]核字第 90010 号），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9 号——募集资金管理》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中泰证券对迪尔化工募集资金使用与存放情况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华阳迪尔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丁邵楠  
丁邵楠

毕见亭  
毕见亭



附表 1: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元

募集资金净额(包含通过行使超额配售权取得的募集资金)		121,655,569.08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129,011.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129,011.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20 万吨熔盐储能项目(一期)	否	121,655,569.08	14,129,011.00	14,129,011.00	11.61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不适用	否	
合计	-	121,655,569.08	14,129,011.00	14,129,011.00	11.61	-	-	-	
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如存在,请说明应对措施、投资计划是否需要调整(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不适用							
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不适用							
募集资金 置换自筹资金情况说明		2023 年 5 月 6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 17,515,803.40 元,其中:年产 20 万吨熔盐储能项目(一期) 14,129,011.00 元,以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 3,386,792.40 元。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说明		不适用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情况说明		2023 年 5 月 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定期存单、通知存款、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或其他风险低理财产品等),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如单笔产品存续期超过董事会决议有效期限,则决议的有效期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终止之日止。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资金金额为 7,500 万元,未超过审议额度及有效期限。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或归还银行借款情况说明	不适用
------------------------------	-----